



大 会

第五十三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11 December 1998  
Chinese  
Original: Russian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

第 4 次会议简要记录

1998 年 10 月 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马塞多先生 ..... (墨西哥)

目录

请求听询

议程项目 18：《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未列入其他议程项目的领土）

听取请愿人证词

工作安排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0750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单册。

上午 10 时零 5 分宣布开会。

请求听询

1. 主席提请委员会成员注意 A/C.4/53/2 和 Add.1—3 号文件所载就关岛问题进行听询的请求。主席认为，委员会希望批准这些请求。

2. 就这样决定。

3. 主席通知委员会成员有关《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的 A/C. 4/53/ 3 号文件载有就美属维尔京群岛进行听询的请求。主席认为委员会希望批准这一请求。

4. 就这样决定。

5. 主席通知委员会成员他已收到 A/C. 4/ 53/4 和 Add. 1-4 号文件所载的 5 份就有关西撒哈拉问题进行听询的请求。

6. **Zahid** 先生（摩洛哥）说，摩洛哥常驻代表在委员会最近一次会议上就审议西撒哈拉问题提出了请愿人问题。在请求听询作为正式文件发表后通过了重新审查这个问题的决定。摩洛哥代表团在研究了愿意在委员会就议程上的各种问题发言的请愿人的请求听询后，赞成首先听取涉及关岛和美属维尔京群岛的请求，因为就请求来说，请愿人同这些领土有直接的关系。

7. 至于摩洛哥南部省份“西撒哈拉”问题，收到了 5 份有关此问题的听询请求。遗憾的是，不得不指出，在西撒哈拉问题上“大多数”请愿人与这一领土毫无关系。鉴于当前的形势微妙，必须避免在特别需要安定和忍耐的时期因无济于事的发言而使

局势恶化，以便使贝克先生的调停使命取得成功。在这方面，美国布朗大学的研究人员加入请愿人行列令人不解。摩洛哥代表团准备听取任何意见，但不能完全理解的是，与领土没有任何关系的著名人士及其他人士或者研究人员提供的证言的有何意义。这同样适用于加那利群岛议员、西班牙国“促进撒哈拉人民和平”议员联盟秘书的听询请求，因为不大清楚他是否以个人或官方的身份发言。去年也曾有过这种情况，当时勒科克先生似乎代表当选的法国官员发言，而实际上是代表个人发言。因此，重要的是加那利群岛的国会议员应该对自己的权限作出说明。欧洲议员也应当这样做，以便弄清楚，他将代表哪个团体发言，他对什么感兴趣，他与这一领土有什么关系。

8. 至于卡门·迪亚斯女士，她是代表西班牙国家团结撒哈拉人民团体联合会的，在这种情况下有必要弄清楚她与领土有什么关系，是什么引起她的兴趣，她准备提出的资料是否具有现实意义。同时也必须考虑布哈里先生在第四委员会全体会议上发言是否适宜的问题，因为他已就这一问题在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发过言。没必要重复已经说过的话。此外，建立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的目的恰恰是减少工作量，避免工作中平行重复的现象。最好是审查一下程序，以避免不在委员会的全体会议上，而是在诸如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会议等其他级别的会议上发过言的请愿人重复发言的情况。摩洛哥代表团希望得到情况说明，以便在充分了解事实的情况下通过关于请愿人请求听询的决定。

9. **Baali** 先生（阿尔及利亚）指出，他不希望提出这个问题，认为在星期一会议上作出的解释已经足够了。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对摩洛哥代表的发言感到惊讶和不安。惊讶的是，多年来请愿人进行了那么多发言，以自己的证言和经验协助委员会成员更深刻地理解被审查的问题，今天却要提出请愿人能否在委

员会请求听询这一问题，这没有任何实际意义。不安的是，因为多年来委员会的工作以平稳和力求达成协商一致为特征，而今天的发言在某种意义上破坏了这种和谐，对此，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不得不深表遗憾。

10. 摩洛哥代表忘记了请愿权是受《联合国宪章》第 87 条保护的，而且《托管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77 条对此作了重申，托管理事会审查了类似第四委员会目前审查的问题。《议事规则》第 77 条中规定：托管领土之居民或其他人士均可为请愿人，这便回答了摩洛哥代表提出的请愿人与西撒哈拉有什么关系这一问题。实际上，重要的不在于请愿人来自哪个国家，而在于他向委员会提供什么材料。必须注意的是请愿人在委员会听询始于 1950 年代，是根据联合国大会 1952 年 12 月 20 日第 652 号决议、1952 年 12 月 21 日第 655 号和 656 号决议以及其他决议进行的，这些决议规定拥有关于非殖民化问题的重要材料的人可以在第四委员会或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发言。因此，对《联合国宪章》承认的在委员会的请愿权——联合国一贯的做法也是该委员会工作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提出怀疑令人深感遗憾。

11. **Zahid** 先生（摩洛哥）指出，针对阿尔及利亚代表的发言，他只是想得到秘书处就提出的问题的说明。摩洛哥代表团决不想破坏协商一致，相反，它力求达到一致。此外，摩洛哥代表团还指出，在提出这个问题之前，应强调目前局势的复杂性和微妙性，同时，为了避免局势恶化，正像阿尔及利亚代表所说的那样，应放弃破坏“这种和谐”的发言。必须努力为贝克先生完成调停使命创造必要的条件。

12. 摩洛哥不怀疑庄严载入《联合国宪章》的请愿权。不过，援引《托管理事会议事规则》是不妥的。摩洛哥承认这一权利，但提供的这些证言必须有助于委员会卓有成效的工作。这些材料必须是客观

的、现实的，而不是理论性的，因此，重要的是请愿人与领土有关系。关于西撒哈拉问题，情况并不是这样。摩洛哥代表团不是力求破坏和谐，而是致力于促进涉及国家领土完整这一问题的最终解决。摩洛哥代表团希望秘书处做出必要的解释，使工作继续做下去，因为这个问题对该国来说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因为谈论的是国家领土完整的问题。

13. 主席指出，秘书处不是就请愿人与领土有什么关系这一问题进行解释的主管机关。这首先应由请愿人本人来提供。换句话说，委员会成员听取他们的发言后，便自己能够确认请愿人与领土的关系以及他们为什么对领土感兴趣。另一方面，摩洛哥代表已经注意到由于在西撒哈拉进行公民投票造成目前局势的复杂性和微妙性。但是，与摩洛哥代表的发言相反，听取各种意见有利于改进委员会的工作。因此，不是秘书处，而是请愿人本人应当进行必要的解释，因此，主席请求摩洛哥代表不必坚持反对批准请愿人的听询请求。

14. **Zahid** 先生（摩洛哥）说，他赞成了解各种观点是有益的这一说法，但同时又指出，与领土没有关系的人的意见未必有助于在和平进程范围内解决问题。最理想的是，请愿人在他们的信函中就请求听询在发言前提出更加充分的正当理由和说明，因为否则难以理解他们为什么对这个问题感兴趣，以及在何种程度上他们能够帮助委员会的工作。尽管如此，摩洛哥的代表接受主席的建议。

15. 主席感谢摩洛哥代表表现出的灵活性和理解力，并相信他能够当请愿人在委员会发言时向他们提出任何问题。他通知委员会成员 A/C. 4/53/5 号文件所含的下一个听询请求是关于新喀里多尼亚问题的，他认为委员会成员希望批准这一请求。

16.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8：《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未列入其他议程项目的领土）

听取请愿人证词

直布罗陀问题

17. 主席说，根据既定程序并征得委员会成员的同意，他提议请直布罗陀首席部长发言。

18. 就这样决定。

19. 应主席邀请，Karuana 先生（直布罗陀首席部长）在请愿人的席位上就座。

20. **Karuana** 先生（直布罗陀首席部长）说，直布罗陀政府在委员会发言有三个理由：重新确定直布罗陀人民的自决权——一种所有非自治领土都拥有的权利；驳斥西班牙违背直布罗陀人民的意愿竭力追求对直布罗陀行使自己主权的论据；得到联合国方面的明确承认，即适用自决原则是决定直布罗陀非殖民化程序的唯一原则。

21. 西班牙争辩说，因为西班牙提出对这块领土的要求已约有 300 余年，直布罗陀只有在领土完整原则的基础上实现非殖民化，直布罗陀的人民没有自决权。西班牙的错误观点在于自决不应破坏国家领土完整这一概念上。而这一概念与所讨论的问题毫无关系，因为直布罗陀不是西班牙的一部分已有 294 年。此外，国际法庭声明在非殖民化问题上不适用领土权利交还原则。根据《联合国宪章》领土的非殖民化只能在自决原则基础之上得以实现；这就是联合国的现代学说。

22. 列在联合国非自治领土清单上的大多数剩余领土在实施自决权的过程中遇到各种外来障碍。这种外来障碍通常是竭力阻碍实行自决的某个国家的政策，但是特别委员会不会屈服于这些障碍，因为正是这些障碍决定着委员会发挥维护非自治领土权利的重要作用。因此，直布罗陀人民支持秘书长的呼吁，以便使国际社会加倍努力完成剩余领土非殖民化的进程，使这些领土的人民有可能成为自己命运的主宰者。然而，令人极为遗憾的是，今年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改变了传统的提法，“自决”一词不见了。在去年报告中出现的词句也不再提了，按照这一词语委员会应“继续致力于寻求更适宜的途径和办法，在所有尚未行使其自决权利的非自治领土内执行宣言”。

23. 西班牙代表去年在第四委员会的发言中说直布罗陀人不是殖民地的土著人民。这种说法不符合事实，因为在过去的 1287 年间，直布罗陀由摩尔人占领 727 年，西班牙人仅仅占领 266 年，不列颠人占领 294 年。因此，不列颠人比西班牙人占领的时间还长。联合王国于 1704 年接收了直布罗陀，根据《1713 年条约》，直布罗陀由西班牙永久转让给了联合王国。在这 294 年间直布罗陀养育了拥有自己的文化、特点及特性的人民。

24. 他想知道还需多少年殖民地的人民才能获得《联合国宪章》所给予的自决权。其他原殖民地人民经过非常短的殖民统治时期之后便实现了自决权，如美利坚合众国、澳大利亚、加拿大、新西兰及所有的加勒比国家。所有这些国家与直布罗陀一样都曾经是殖民地。直布罗陀人民是土著人民，与上述提到的已经实现自决权的国家及许多其他国家的人民一样。他想知道西班牙基于何种理由断言，关于在直布罗陀殖民地 294 年前发生的历史事件可以成为否定人民自决权唯一理由。他建议联合国的代表访问直布罗陀，亲眼看看，由此确信西班牙的论点是没有根据的。

25. 西班牙代表仍坚持说，西班牙非常敬重直

布罗陀人民，西班牙政府不止一次地证实准备充分尊重“直布罗陀人民的合法权益、地位及特殊情况”。应该问一下，殖民地人民不享有秘书长所说的作为一个人的基本权利的自决权，怎能享有合法的权益、地位及特殊情况？

26. 西班牙外交部长马图特斯先生拒绝直布罗陀人民行使自决权，他于 1997 年 12 月提出了这些建议，并在 1998 年 9 月的大会发言时提及了这些建议。西班牙的建议概括为，联合王国和西班牙将在未确定的过渡时期内对直布罗陀共同行使主权，以后直布罗陀将作为西班牙国家的一部分，享有比其现在拥有的更大的自治地位（西班牙的意见）。这些建议已是老生常谈，并遭到直布罗陀人民的屡次拒绝。直布罗陀人民与西班牙没有任何关系，更不愿意成为西班牙国家的一部分。

27. 现实同马图特斯先生的论点是相矛盾的。直布罗陀人民并不认为他的建议是慷慨的建议，不赞同他的想法。马图特斯先生在 1997 年 12 月提出建议时承认，西班牙不愿意把任何一个有关主权争议问题的解决办法强加给直布罗陀人民。看来，他还是优先承认民主同意原则的。但是，马图特斯先生发表有利于这个原则的意见时，忽略了他的建议遭到直布罗陀人民拒绝这样一个事实。人民应当自由表示自己的意愿。因此，试图一而再，再而三地提出直布罗陀人民反对的提案至少是不合逻辑的。

28. 马图特斯先生提出建议的同时还警告说，如果直布罗陀人民拒绝这些建议，西班牙将“拧紧螺丝”。这就是说，西班牙企图违背直布罗陀人民的意愿，从而阻挠其行使自决权。实际上，就在上周它已经开始“拧紧螺丝”。西班牙政府已为穿越直布罗陀和西班牙国境制造困难，因为直布罗陀不允许西班牙渔民采用直布罗陀自然保护法禁止的方法在直布罗

陀海域捕鱼。因而在边境排起了长长队伍，人们要花费 5 个小时才能过境。这种行为违反了联合国禁止大国利用这种办法欺负较小邻国的大量决议及公约。

29. 第四委员会每年都要向大会提出一项大会作为协商一致的决议通过的决议，要求管理国——联合王国和西班牙继续进行双边对话，旨在达成一项有关直布罗陀问题的永久性解决办法。这一建议没有考虑到这个事实，即问题的实质不是解决管理国与具有领土异议的第三方之间的双方分歧。这里所说的是直布罗陀人民在行使自决权的进程中决定自己未来的问题，而这不可能通过联合王国和西班牙之间的对话来解决。只有尊重直布罗陀的自决权，才能根据《联合国宪章》的精神实现直布罗陀的非殖民化，这种情况应写进委员会给大会的建议中。

30. 对许多剩余领土来说，独立或许不是最适当或最有力的非殖民化方案。必须根据对权力分散和附属的现代趋势来审查现有的方案。非殖民化的实质是把有效的政治权和行政权交给殖民地人民，这只能靠自由行使自决行为来实现。直布罗陀有充分理由期望实行完全自治。因此，联合国的支持具有重要的意义，但是直布罗陀人民不可能等待联合国就其地位作出决定。因此，直布罗陀政府正在制订关于未来宪法修改的建议，提交联合王国，目的是建立相互关系，在进行极广泛的自治时保持与联合王国的密切政治关系。这些新型关系有可能结束直布罗陀的殖民地位，直布罗陀人民在公民投票过程中赞成这种关系是根据有关的大会决议行使自治权的合法行为。当然，新宪法机制并不能保证妥善解决与西班牙的争议。因此，直布罗陀政府想平等地、不受上述程序制约地与西班牙进行对话，改善与西班牙的关系并就共同关注的一系列问题交换意见。直布罗陀和管理国参与的直布罗陀宪法发展，不应成为改善直布罗陀和西班牙关系的障碍。对于获得民主成果，因而今天可以为之感到自豪的西班牙国家来说，讹诈是不合身份的。

31. Karuana 先生离开请愿人席位。

关岛问题 (A/C. 4/53/2 和 Add. 1—3)

32. 应主席邀请, Anderwood 先生 (美国国会关岛代表) 在请愿人席位上就座。

33. **Anderwood** 先生 (美国国会关岛代表) 请求委员会支持通过关于关岛问题的独立决议以及把承认夏莫洛人在关岛非殖民化进程中的作用这一措词写进决议。夏莫洛人有 4000 年历史。夏莫洛人的祖先海员和农民。他们具有独立地位, 没有战争、没有疾病、没有饥饿。文化得到了发展, 建立了高度发展的政治和社会体制。殖民者几经更换, 而夏莫洛人却顽强地保留了土著人的特性。

34. 毫无疑问, 关岛如同任何其他一个非自治领土一样, 沿用该岛屿管理国的某些传统和习俗。夏莫洛人的古代语言拥有大量的西班牙外来语。现在年轻人通常精通英语, 而他们的言谈举止及爱好证明他们受美国的影响。不过, 夏莫洛人的文化尚存, 老年人仍在向青年人传输有关其历史特性的情况。

35. 发言人得知第四委员会计划审查能否通过有关关岛问题的独立决议后, 满意地指出, 联合国审查关岛问题的进程终于取得了成果。但是, 他提请注意的是, 每次审查关岛问题时, 美国在如何进行选举问题上总是遵循自己的国内法律、自己的民主解释和见解。当关岛代表在联合国提出夏莫洛人自决问题时, 美国代表反复重申这一观点。这一立场不尊重土著人的权利, 反映出他并不理解独特的关岛历史。根据《巴黎协定》美国政府有责任帮助关岛人民实现公民权并获得相应的政治地位。美国政府不这样做, 就是直接破坏美国根据上述协定应承担的义务。尽管美国国会呼吁实现东帝汶人、巴斯克人、罗姆人、库尔德人、波斯尼亚穆斯林人、北爱尔兰天主教徒、西撒哈拉部落及许多其他各民族的自决权, 但美国代表

仍然剥夺同胞——夏莫洛人的基本权利。

36. 关岛人民充分参与了管理过程。从 1950 年代开始关岛人民便通过投票方式选举地方代表, 从 1970 年代开始选举总督, 而从 1970 年代中期选举其自己的美国国会代表。通常有 70% 以上的选民参加选举。

37. 毫无疑问, 关岛的非殖民化过程应包括美国所发挥的相应作用, 但是决不能否认是在联合国的范围内开始这个过程。关岛人民接受进行对话的建议, 但必须具体承认, 岛上的民主制度已经成熟, 夏莫洛人的权利应当得到承认, 关岛土著人的非殖民化过程应当结束。发言人希望第四委员会就关岛问题的单独决议将作出明智和公正的决定, 并在决议中承认关岛人民的自决权。

38. Anderwood 先生离开请愿人席位。

39. 应主席邀请, Haggard 女士 (关岛市长委员会) 在请愿人席位上就座。

40. **Haggard** 女士 (关岛市长委员会) 欢迎大会审查有关关岛问题的独立决议并在该决议中提到夏莫洛人民, 她说管理国占据了岛屿三分之一的领土, 向那里集中了大量移民, 这些人力求得到美国国籍, 这在很大程度上影响教育了体制和生活费用。关岛人民向管理国提出扩大地方自治的建议已有 10 年之久。这个建议称之为关岛联邦法, 该法是关岛当局与美国政府之间的讨论对象, 这种讨论看起来似乎无止境。10 年后关岛人民仍看不出有任何进展。管理国不接受关于非殖民化进程的建议, 同时拒绝在过渡期阶段给岛屿更大的自治权。管理国不想阻止设法获得美国国籍的移民大批涌入关岛, 拒绝开始实行退还它并未积极利用的土地的过程, 不采取措施清理多年来用于掩埋有毒和危险废物的地区。

41. 管理国代表试图伪称关岛是美国的一部分。但根据未经关岛居民同意便被使用的美国法律, 关岛是“未并入的领土”, 是占有, 但不是美国的一部分。殖民地无论叫它什么, 仍然是殖民地。根据《联合国宪章》的规定殖民地享有自治权。列入非自治领土名单而且其人民正在积极寻求非殖民化的殖民地, 尤其应引起联合国各会员国的极大关注。

42. 关岛人民遇到的主要问题是土地使用和外来移民。土地占有和土地使用问题由占有大量沃土面积的管理国管理, 其中包括岛屿上唯一的港口附近的大片土地。管理国不仅限制使用有利于地方农业和沿海水域渔业生产的土地, 而且还污染了关岛的几十个地区, 其中包括在一些地区掩埋产癌化学物质, 这对岛上饮用水地下水位将会产生直接的影响。

43. 外来移民问题对理解岛上复杂的局势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在限制发展机会的条件下, 管理国实际上并没有控制外来移民的数量。根据 1990 年关岛人口普查统计, 近 10 年来岛屿的移民人数约占岛上居民人口的 40%。至于教育体制, 公立学校约有 40% 的学生不是关岛人, 其中大多数毕业后离开岛屿。这意味着长期居住在关岛的纳税人的钱用在后来移居其他地方, 一般来说是移居美国的人的子女的教育上。为了获得管理国公民国籍地位的外来移民是造成岛上公共教育体制长期发展不足的原因。管理国占有关岛三分之一的土地这一事实直接影响到土地及其租赁的价值。实际上, 在限制市场的条件下, 如果占用三分之一的农业用地, 那么剩下的三分之二的用地费用就会提高。因此, 这一问题及外来移民的影响导致财产、土地租赁及抵押贷款价格的提高, 这使得大部分夏莫洛人无法获得房屋所有权。

44. 生活费用也受到其他因素的影响。根据管理国的法律规定, 美国的所有商品只用美国的船舶运输。由于提高了运价, 关岛人民每年须多支付约 5000

万美元。如果说在 1980 年代民用运输占港湾地区 95% 的商业活动, 使用了港口附近面积占岛屿 15% 的土地, 那么, 现在美国的武装力量积极利用港湾只是为了训练。管理国使用其他土地似乎是为了保护各种濒临灭绝的动物及鸟类工程。管理国把单方面监督这些工程的实施仅仅作为保护所拥有的、尚未充分使用的土地的方法这一事实越来越明显。这种做法切实影响关岛这样一个小岛屿的居民的日常生活和改善其地位的可能性。

45. Haggard 女士离开请愿人席位。

46. 应主席邀请, Rivera 先生 (关岛非殖民化委员会) 在请愿人席位上就座。

47. **Rivera** 先生 (关岛非殖民化委员会) 说, 殖民主义不是简单的作为某种现象存在, 殖民政策损害有关人民的主权权利。就关岛而言, 管理国采取的政策不仅仅破坏土著人的文化和语言, 对岛屿的有限资源进行监督, 而且是想把关岛殖民地人民——夏莫洛人变成自己的少数民族。管理国没有提出有关限制向关岛移民的任何建议, 就土地还给原有占有者这个问题没有作出任何努力。管理国继续推行唯利是图的海运政策, 这一政策导致岛上的每个家庭付出大量费用。管理国仍觊觎属于岛屿的海洋资源, 破坏《海洋法公约》。当谈到管理国对关岛问题的态度时有两点很清楚。第一, 管理国现行政策的直接目的是不允许殖民地人民对自己的领土实行政治控制, 不允许对自己的资源行使主权。第二, 看起来管理国似乎竭力在单方面的殖民地控制的条件下解决关岛自治的问题。从法律观点来看, 关岛属于美国, 但不是美国的一部分。甚至根据美国自己的法律标准, 关岛也不是该国的一部分。这种情况明显区别于其他非自治领土的情况, 在那些非自治领土管理国至少提出实行一体化机制代替单方面的殖民地控制, 然而根据美国的法律关岛则是美国的财产。这里所指的不应是属于管理国管

辖权范围内的纯“内部”问题。根据国际规范殖民地人民享有非殖民化的权利；应对殖民地统治领土的外来移民实行明确的限制；管理国长期侵占土地和海洋资源与他们应发挥的重要作用相矛盾；应鼓励非自治领土参与地区和国际组织的活动。因此，任何企图把关岛与美国之间的问题只是作为“内政”提出或者是美国内部政策的结果，都是不符合国际原则及非自治领土人民的合法权利的。

48. 他满意地指出，在有关关岛问题的决议草案（A/53/23(Part VIII)）中提及了由于管理国实行的移民政策岛上出现的人口形势。针对关岛人民提出的限制移民人数的要求，管理国向移民敞开了大门，允许4万多新移民迁入关岛。因而关岛的人口增长指数增长了，同时，殖民地人民的社会、经济、文化及政治机构数量急剧减少。为了管理这种情况，联合国通过了指导性原则，这些原则在1980年12月11日大会35/118号决议附件中的第8条得以阐述。

49. 关岛政府根据国际法准则完全赞成岛屿非殖民化的设想。为了实行自决，关岛的立法机构成立了关岛非殖民化委员会。将就关岛后殖民地地位问题进行有选举权的岛屿居民参加的公民投票。这一公民投票拟定于1999年12月12日进行。有选举权的夏莫洛选民的登记工作将由关岛选举委员会与夏莫洛选民登记协商委员会商议进行。根据管理国的建议，为就非殖民地问题进行公民投票而拟定的有选举权的选民名单应包括移民和外来移民。有关的法律只给予殖民地的部分居民选举权。这部分称作夏莫洛人的居民实际上是一个政治群体，是在美国1898年占领该岛时移居关岛的人的后裔。建立单独的合格选民登记处这一事实很遗憾，但是这样做之所以必要是由管理国先前的政策决定的。必须指出，就非殖民地问题进行公民投票的结果将反映殖民地人民对未来地位

的意见，但是这种投票本身不会导致非殖民化。委员会应经常向特别委员会和联合国其他机构报告所取得的进展。

50. 发言人满意地指出，特别委员会经过协商决定以协商一致方式起草关于关岛问题的独立决议，并说审查该决议时应注意两个方面的问题：第一，关于殖民地夏莫洛人实现祖国非殖民化的权利问题；第二，关于关岛问题的独立决议的重要意义。在去年会议期间第四委员会讨论关岛问题后，管理国力求把关岛人民实现非殖民化权利问题作为种族问题提出。管理国断言，关岛人民建议实现非殖民化可导致民族和种族冲突。它同时又说，关岛殖民地人民实现非殖民化的权利在某些方面会使移民和外来移民的权利受到威胁，并重申该问题是美国政府的内政。管理国想错了，因为一殖民地人民的权利不是任何会员国决定的国内政治问题。如果关岛存在种族主义和民族分裂，那么出现这一问题的最根本原因是管理国不能充分尊重殖民地人民的权利。第二个问题是起草关于关岛问题的独立决议的适宜性问题。关岛的情况与分别审查的西撒哈拉、新喀里多尼亚、托克劳群岛、东帝汶，甚至直布罗陀以及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的情况没有什么不同。独立决议中谈到许多值得注意的事件，并反映了关岛力求开始非殖民化进程。这一决议同时也提醒管理国根据《联合国宪章》履行它所承担的义务。有关关岛局势的独立决议最好是在综合决议的范围内进行审查，综合决议没有反映岛上的情况以及管理国的义务。

51. **Ovia**先生（巴布亚新几内亚）提出，关于关岛问题的决议能否代表关岛人民的利益，其中包括选民代表的利益，能否推进关岛非殖民化的进程，能否导致管理国与关岛之间进行对话和协商？

52. **Rivera**先生（关岛）说，毫无疑问，该决

议得到关岛人民及选民代表的坚决支持。发言人作为关岛非殖民化委员会副主席出席会议，说明关岛人民支持联合国实行的非殖民化进程。该决议以其现在形式反映关岛的状况并得到广泛的支持。该决议能切实推进关岛非殖民化进程，促进关岛非殖民化委员会的工作，该委员会根据关岛的法律所建立，其目的是就关岛的政治地位问题进行公民投票。发言人真诚希望，该决议能够促进管理国与关岛之间的对话。尽管为与管理国进行对话所作出的努力暂时没有取得进展，但关岛人民就所有问题和所有倡议继续谋求与管理国建立联系。管理国对关岛提出的倡议所作的反应非常重要。发言人希望，这项决议也将推动与管理国进行更有效的对话。

53. Rivera 先生离开请愿人席位。

54. 应主席邀请，Kristobal 女士（桑托斯参议员的私人代表）在请愿人席位上就座。

55. **Kristobal** 女士（桑托斯参议员的私人代表）说，她以桑托斯参议员、关岛自决委员会成员私人代表的身份发言，她指出，夏莫洛人民受美国侵略和管理达 100 年之久。她对特别委员会 1998 年 8 月 11 日通过的决议表示满意，该决议重申关岛问题是夏莫洛人民尚未实现的非殖民化问题。因此，关岛的立法机构通过了两项重要法律。根据第一个法律，建立了夏莫洛人民登记制度，以便就自决问题进行投票。建立夏莫洛人登记处是为了加快夏莫洛人民决定最终政治地位的进程。根据第二个法律成立了非殖民化委员会，其目的是为了实现夏莫洛人民的自决权。委员会考虑以拟定于 1999 年 12 月 12 日进行政治地位公民投票这一新的期限来安排工作。委员会面临的任务是就政治地位问题采取公民投票的方式，确定夏莫洛殖民地人民希望与美国的未来政治关系是一种什么样的关系，并把这一愿望转达给美国总统和国会以及联合国秘书长。这项法律还指出，所有关岛居民通过

赞同作为一种临时政治地位的关岛联邦法草案，承认并支持夏莫洛殖民地人民享有以真正自决的方式解决未来政治地位问题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56. 从 1901 年第一次提出请愿时起，夏莫洛人民对所处殖民地状况就经常表示不满。今天通过的上述两个法律证明，关岛人民决心实现自己的愿望，争取非殖民化。但当关岛夏莫洛政府通过自己的主动行动沿着非殖民化道路前进的时候，管理国方面并未准备在实现联合国行动计划方面进行正式合作，以便充分实现《非殖民化宣言》以及联合国其他有关决议。夏莫洛人民对自己不被美国政府所接受，对管理国轻蔑地拒不履行《联合国宪章》和大会第 1514 (XV) 和第 1541 (XV) 号决议规定的海洋和法律义务而感到不耐烦。没有任何迹象表明，美国正在试图履行自己关岛非殖民化方面的义务。可悲的是，在 1998 年 4 月 1 日的一项决议中，美国众议院赞成在国际监督下进行公民投票，决定东帝汶政治地位问题。美国参议院也就这样做了。1997 年 11 月 9 日美国国会对西撒哈拉问题通过了同样的决议，赞成就西撒哈拉人民自决问题进行公民投票。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自认为是人权国际卫士的国家善于指导别人采取文明的解决方法，而却解决不了自己的殖民地遗留问题。

57. 关岛的非殖民化在关岛引发的局势令人觉得完全不能接受，因为管理国仍然拒绝合作。如果《联合国宪章》规定的有关非殖民化进程的国际标准不能遵守，如果允许管理国支配夏莫洛人民的权利，这是一件可悲的事情。应当承认管理国帮助并促进太平洋地区的人民改善了人权状况并获得了自决。今天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共和国、马绍尔群岛共和国这三个与美国自由联系的国家的代表参加该委员会，说明了非殖民化在我们时代确实能够实现。特别委员会应批准提交的决议，继续把关岛作为独立的问题加以审查。发言人满意地指出，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1 段呼

吁管理国与关岛非殖民化委员会合作，旨在实现夏莫洛人民的自决，推动关岛的非殖民化进程，向秘书长通报非殖民化的进展情况。

58. Kristobal 女士离开请愿人席位。

美属维尔京群岛问题 (A/C. 4/53/3)

59. 应主席邀请，Korbin 先生（美属维尔京群岛政府）在请愿人席位上就座。

60. **Korbin** 先生（美属维尔京群岛政府）说，美属维尔京群岛政府特别关注有关多数小岛屿领土的综合决议及联合国系统向这些领土提供援助的决议。综合决议含有许多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影响这些领土的发展成就的重要问题。尤为重要的是承认小岛屿非自治领土易受自然灾害的伤害。表现这种脆弱性的事例有蒙特塞拉特的火山喷发，以及飓风给波多黎各、安提瓜和巴布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多米尼加共和国、海地及古巴造成的破坏和混乱。美属维尔京群岛支持国际社会不仅在这些国家的重建过程，而且在减少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所实施的国际方案和活动方面支助这些国家所做的努力。

61. 综合决议还注意到 1998 年 6 月在斐济举行的太平洋地区研讨会。这些年度地区研讨会具有重要意义，因为研讨会是根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规定的一项活动。研讨会的结论和建议着重注意某些领土存在的独一无二的条件，以及指出联合国系统如何在非殖民化进程起更积极作用。

62. 综合决议也涉及到自治问题和领土可采用的多种选择的重要意义。在这方面，他支持联合王国代表关于独立并非唯一合法的政治选择这一意见。但是他不同意特别委员会否认这个事实，尤其针对小岛屿领土作出的结论。他的政府仍然认为，应承认各种政治选择是合法的，但只能在这种选择能够保证获得完全自治所必需的最低的政治平等水平的情况下。大

会早就承认未获独立情况下的平等合法模式。实行这种模式的国家有同荷兰王国有联系的荷属安的列斯群岛和阿鲁巴岛及同新西兰有联系的库克群岛和纽埃岛。

63. 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各专门机构和国际机构执行非殖民化宣言的决议引起人们浓厚兴趣。该决议载有联合国系统援助非自治领土的任务。该决议也是这些领土参与联合国机构及联合国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和联合国亚洲和太平洋经济及社会委员会等这些区域委员会工作的法律依据。该决议对于环境、人口、小岛屿国家、可持续发展、社会发展、妇女地位、自然灾害及人类住区等问题的联合国国际会议延长许多非自治领土的观察员地位极为有利。

64. 他重申非自治领土人民在各地研讨会上发表的意见：获得完全自治的进程特别是小岛屿国家的这一进程仍未完成。尽管这一进程已进入新的、更加复杂的阶段。联合国在监督这一进程方面的作用从来没有现在这样重要，考虑到涉及一系列领土问题正在进行的双方会谈、建议和其他事态发展时尤其如此。

65. 必须强调指出，有关某些非自治领土上正在进行变革的会谈，不应认为改革就一定能够实行完全自治和平等。现在必须保证经过重新确定这类自治安排，非殖民化进程仍继续进行，因为这些领土上的人民没有在自由选择任何政治安排范围内获得完全政治平等。

66. **Mekdad** 先生（叙利亚）说，他认真听取了 Korbina 先生的详细说明，其中提供了有价值的历史材料。他提出了一个问题：按 Korbin 先生的看法，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如何加快非殖民化进程，以及在解决目前局势发展出现的问题上他能够向委员会提出何种建议。

67. **Korbin** 先生（美属维尔京群岛政府），在回答今后特别委员会的作用这一问题时说，有许多因

素可促使特别委员会更积极地参与。其中特别包括，只要在个别领土以及在这些领土发展过程方面获得具体信息，就可实施大会通过的根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的其他部分。在这方面，特别委员会可以不断进行监督所有这些事件，因为这些事件，如果将按我们大多数希望的那样发展，必将在大会有关决议的基础上达到充分的政治平等。

68. **Ovia** 先生(巴布亚新几内亚)提问，按 Korbin 先生的意见，如果任何一个非自治领土的人民将通过的不是获得独立，而是一体化或获得任何其他地位的决定，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应起什么作用。

69. **Korbin** 先生(美属维尔京群岛政府)说，当领土真正得到一体化或自由联合的时候，这种相互关系要提交委员会审查。领土从联合国非自治领土名单中删除尚需很多年。根据大会决议已作出从名单上删除大部分领土的决定，但这只能在详细审查获得的地位后才能进行。目前已到了在保证充分政治权利，包括充分参加政治进程的情况下，重新确定全面一体化的时候。至于自由联合地位，那么在这种情况下同样有非常明确、精确的定义。在本次会议期间一位代表声明，地位称谓没有任何意义。他完全同意这种观点：政治地位叫什么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这一地位的内容是什么。如果这些内容经得起真正的政治平等的检验，那么就作出把这一领土从非自治领土名单上删去的决议。但必须强调，这要根据大会十分明确、固定的标准去做。

70. Korbin 先生离开请愿人席位。

关于新喀里多尼亚问题 (A/C. 4/53/5)

71. 应主席邀请，Wamytan 先生(卡纳克社会主义民族解放阵线)在请愿人席位上就座。

72. **Wamytan** 先生(卡纳克社会主义民族解放阵线)指出，每次人民起来为争取重新获得自由时，他

们就受到各种各样的镇压，而在实施移民政策时所受到的镇压更为严厉。这场斗争进行到 1988 年法国政府、喀里多尼亚组成共和国联盟和卡纳克社会主义民族解放阵线签署马提翁协定为止。根据这些协定，卡纳克社会主义民族解放阵线就 1998 年自决问题进行表决的权利提出保留意见。很明显，由于自 70 年代以来法国更换政府推行的定居政策，卡纳克人民在选举名单中占少数。尽管卡纳克社会主义民族解放阵线要求法国履行联合国关于被托管地移民问题的决议，但 1988 年至 1997 年向新喀里多尼亚又增加 2 万移民。

73. 考虑到这种情况，作出 1998 年就自决问题进行的公民投票只会加剧紧张局势并引起社会政治爆炸的结论是合乎逻辑的。因此卡纳克社会主义民族解放阵线同其他两个谈判伙伴决定讨论是否有可能为 1998 年的局势找到出路的问题。卡纳克社会主义民族解放阵线制定了同法国联合建立一个国家的框架草案，该草案能够提供既考虑卡纳克人民利益的合法性和不可剥夺的独立权利，又考虑到成为“历史牺牲品”的其他社区利益的合法性的唯一宪法保证。通过谈判签署了努美亚协定。在协定序言中主要阐述五点。第一，1853 年 9 月 24 日把卡纳克国家列入殖民地的法案和后来同部落首领签署的协定事实上都是单方面文书。第二，新喀里多尼亚殖民化进程应当同欧洲对世界其他地区统治的和由于基督教盛行不断向新居民传播基督教这样广泛的历史运动衔接起来看待。第三，承认殖民主义这一事实和由于卡纳克人的文化和特性被破坏及实际地位边缘化给卡纳克人民造成严重损失。第四，通过使卡纳克人民同法国建立新型关系，非殖民化成了重新建立各社区间牢固关系的手段。第五，提出的解决办法主要有下列几点：1) 完全承认卡纳克人民的特性和文化复兴的问题具有重要的意义，而不是次要的意义；2) 建立具有自己象征意义的新体制(如国家名称、国旗、国歌、口号)；3) 把恢复国籍作为确定有可能参加选举和维护当地劳动力的利益及限制移民潮的标准；4) 分享主权时逐步区分享责任；5) 国家为长期规划提供技

术援助、培训及资金方面应承担的义务；6) 就 2014 年开始就这一进程的结果进行磋商，这一过程还将涉及到国家在最后阶段移交司法、国防、安全、法律和秩序及货币（包括信贷和汇兑）的职权问题。不应失掉这些协定为新喀里多尼亚获得独立提供的机会。在这方面，规定向获得自由方向发展应得到联合国的同意。

74. 努美亚协定规定的进程超过 2000 年，那是根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的最后一年。重要的是联合国在努美亚协定范围内，继续致力于确保马提翁协定开创的新喀里多尼亚非殖民化进程，因为新喀里多尼亚在联合国的庇护下能够逐步获得完整主权。联合国应警觉地监督努美亚协定，而法国必须履行自己的职责执行这些协定，包括实现特别严格的不可逆转的进程，制定技术和财政措施、向新喀里多尼亚移交目前法国控制的经济机制采取有效措施限制移民潮和提供实施脱离这一进程的机制。因此，希望法国每年向联合国秘书长通报有关新喀里多尼亚政治、经济和社会状况，最后，还希望法国允许联合国向新喀里多尼

亚派遣使团，以视察 1999 年年中努美亚协定的执行情况。他确信，尽管目前有困难，但新喀里多尼亚就协定批准问题根据拟定于 1998 年 11 月 8 日举行的公民投票结果将批准这些协定。

75. Wamytan 先生离开请愿人席位。

### 工作安排

76. 主席说，为了完成委员会的工作计划和时间表及结束有关非殖民化议程项目的讨论，委员会将于 10 月 13 日，星期二，就这些议程项目提出的决议和决定草案做出决定。因此，凡涉及到非殖民化项目的决定和决议草案的任何建议和修正应于 10 月 9 日，星期五，下午 5 时前提交上来。

77. 就这样决定。

中午 12 时 55 分散会。